
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
会议资料

2023 年 11 月
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

一、 宣布会议开始

二、 审议议案

普通决议案：

议题一：关于选举陈亮先生为执行董事的议案

三、 介绍出席情况及会议表决办法

四、 填写、收集现场表决票，进行股东发言、提问环节

五、 宣读现场表决结果和法律意见书

六、 休会，汇总现场及网络投票结果（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）
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

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确保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特制定本须知。

一、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，公司有权拒绝除股东及股东代理人（以下统称“股东”）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律师、中介机构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的人士入场。对于干扰会议秩序、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，公司有权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。

二、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、质询权、表决权等权利。股东要求在本次会议上发言的，需在会议召开前在现场登记时进行发言登记，填写《股东发言登记表》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、内幕信息等方面的问题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有权拒绝回答。

三、股东在会议现场投票的，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，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。股东在投票表决时，未填、填错、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“弃权”。

四、为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障会议的正常秩序，会议开始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状态。本次会议谢绝个人进行录音、拍照及录像。

五、公司不向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发放礼品，不负责安排参会股东的食宿和交通等事项。

议题一：关于选举陈亮先生为执行董事的议案

尊敬的各位股东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推荐，董事会提名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，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，届时可以连选连任。

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此前审议批准的董事报酬方案，陈亮先生作为执行董事，其报酬根据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，其年度报酬为基于在公司担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而领取，不就履行董事职责从公司领取董事袍金、津贴或会议费。

陈亮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内容。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附件：

陈亮先生简历

陈亮先生，1968年1月出生，自2023年10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、管理委员会主席。陈先生自1994年10月至2001年2月历任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部主任、证券部副总经理兼文艺路证券营业部经理、证券业务总部副总经理，自2001年2月至2009年9月历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业务总部总经理、总经理助理、新疆营销经纪中心总经理、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，自2009年9月至2015年1月担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宏源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，自2014年12月至2019年5月担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一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（股份代号：000166）和香港联交所（股份代号：06806）两地上市的公司）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、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，自2015年8月至2019年5月担任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，自2019年6月至2023年10月历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一间于上海证券交易所（股份代号：601881）和香港联交所（股份代号：06881）两地上市的公司）总裁、副董事长、董事长，及自2022年9月起至2023年10月担任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非执行董事。陈先生于1989年7月毕业于新疆大学数学专业（本科），于2016年1月自复旦大学取得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。

截至目前，陈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第3.2.2条所列情形，与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%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